

证券代码: 300586 证券简称: 美联新材 公告编号: 2020-096

债券代码: 123057 债券简称: 美联转债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数量过半的

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段文勇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0-056),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段文勇先生计划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即 2020 年 7 月 1 日)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等合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含)89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195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段文勇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截至目前,段文勇先生减持公司股份数量较其预披露减持计划数量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其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 股东名称 | 减持方式 | 减持期间 | 减持均价 | 减持股数 (万股) | 占总股本 比例 (%) |
|------|------|------------|-------|-----------|-------------------|
| 段文勇 | 集中竞价 | 2020年7月1日至 | 9. 94 | 71. 3600 | 0. 1565 |
| | 交易 | 2020年9月21日 | | | |
| | 合 计 | _ | _ | 71. 3600 | 0. 1565 |

段文勇先生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 股东 | |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 |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 |
|-----|-----------------|-----------|---------------|-----------|---------------|
| 名称 | 股份性质 | 股数 (万股) |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数(万股) | 占总股本 比例(%) |
| 段文勇 | 合计持有股份 | 356. 2500 | 0. 7813 | 284. 8900 | 0. 6248 |
| | 其中: 无限售条 件股份 | 89. 0625 | 0. 1953 | 17. 7025 | 0.0388 |
| | 有限售条 件股份 | 267. 1875 | 0. 5859 | 267. 1875 | 0. 5859 |

注: 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其他相关说明

- 1. 段文勇先生本次减持严格遵守了《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2. 段文勇先生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 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 3. 段文勇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本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 4. 段文勇先生在首次公开发行时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 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所持有的该等 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本人在任职期间内每年 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本人离 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18个月 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 日起第7个月至第12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12个 月内不得转让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 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 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本人持有的发行 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在本人持股 限售期满后两年内,如因个人经济原因确需减持的,除履行本次公开 发行中作出的各种锁定和限售承诺以及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 序外,本人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截至本公告披露 之日,段文勇先生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 5. 在本次减持期间内,公司正在筹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其进展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 关公告,本次减持与前述重大事项无关联性。

三、备查文件

段文勇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特此公告。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22日

